

等 別：四等考試  
類 科：勞工行政  
科 目：就業安全制度概要  
考試時間：1小時30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政府設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來推動就業服務有關工作，請根據就業服務法與有關子法，分別就「政府」、「雇主」和「勞工」等面向說明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的功能。  
(25分)
- 二、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的及早介入應該有助於非自願離職勞工的順利轉業，請根據我國現行勞動法令的規定，說明在那些情況下，我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應該要及早介入？  
(25分)
- 三、根據就業服務法的規定，若雇主需要聘僱一位外國人在中華民國境內從事海洋漁撈工作，請問其聘僱的有關重要規定有那些？(25分)
- 四、何謂「二度就業婦女」？而這些婦女要重返勞動市場經常會面臨那些問題與挑戰？要如何加以因應或解決？(25分)